

2025年
广州市越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广州市越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的工作职责是:在越秀区委、区政府领导下,落实国家、省、市关于退役军人思想政治、服务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负责军队转业、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服务管理工作,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优待抚恤等,组织指导全区拥军优属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预机构设置包括:广州市越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和下级6个事业单位,广州市越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包括综合科、双拥工作科、安置保障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具体包括:1、广州市越秀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休养所;2、广州市越秀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二休养所;3、广州市越秀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休养所;4、广州市越秀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五休养所;5、广州市越秀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6、广州市越秀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服务保障中心。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广州市越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

包括：1、广州市越秀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休养所；2、广州市越秀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二休养所；3、广州市越秀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休养所；4、广州市越秀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五休养所；5、广州市越秀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6、广州市越秀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服务保障中心。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57,318.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1,892.76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969.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75.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7.4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9,211.50	本年支出合计	59,211.5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七、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八、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9,211.50	支出总计	59,211.5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金额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59,211.50	57,318.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92.7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969.00	57,076.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92.76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0.23	510.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03	13.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69.25	269.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97	151.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98	75.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2,804.39	12,730.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3.4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2,804.39	12,730.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3.4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44,770.64	42,954.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16.36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5,330.00	5,1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00	0.00	0.00	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0,457.03	30,457.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2,680.38	1,050.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30.00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6,176.60	6,140.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6.36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26.64	126.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883.74	880.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537.93	537.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192.81	192.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用事业 基金弥 补收支 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 收入拨款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其他收 入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 支出	33.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00	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75.00	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75.00	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49	167.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49	167.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7.49	167.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9,211.50	38,847.13	20,364.36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969.00	38,679.64	20,289.3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0.23	510.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03	13.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69.25	269.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97	151.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98	75.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2,804.39	0.00	12,804.39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2,804.39	0.00	12,804.39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44,770.64	37,438.67	7,331.97	0.00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5,330.00	0.00	5,33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0,457.03	30,310.64	146.39	0.00	0.00	0.00	0.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2,680.38	1,008.38	1,672.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6,176.60	6,119.66	56.94	0.00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26.64	0.00	126.64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883.74	730.74	153.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537.93	537.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120.00	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192.81	192.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33.00	0.00	33.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00	0.00	75.00	0.0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75.00	0.00	75.00	0.00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75.00	0.00	75.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49	167.4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49	167.4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7.49	167.4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7,318.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076.24
		九、卫生健康支出	75.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7.4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57,318.74	本年支出合计	57,318.74
		二十五、结转下年支出	0.00
收入总计	57,318.74	支出总计	57,318.74

注：无。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7,318.74	38,847.13	18,471.6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076.24	38,679.64	18,396.6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0.23	510.23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3.03	13.03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269.25	269.25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97	151.97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98	75.98	0.00
[20808]抚恤	12,730.99	0.00	12,730.99
[2080899]其他优抚支出	12,730.99	0.00	12,730.99
[20809]退役安置	42,954.28	37,438.67	5,515.61
[2080901]退役士兵安置	5,180.00	0.00	5,180.00
[2080902]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0,457.03	30,310.64	146.39
[2080903]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050.38	1,008.38	42.00
[2080905]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6,140.24	6,119.66	20.58
[2080999]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26.64	0.00	126.64
[20828]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880.74	730.74	150.00
[2082801]行政运行	537.93	537.93	0.00
[2082804]拥军优属	120.00	0.00	120.00
[2082850]事业运行	192.81	192.81	0.00
[2082899]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30.00	0.00	3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75.00	0.00	75.00
[21014]优抚对象医疗	75.00	0.00	75.00
[2101401]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75.00	0.00	75.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67.49	167.49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67.49	167.49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67.49	167.49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8,847.13
[301]工资福利支出	1,947.34
[30101]基本工资	250.85
[30102]津贴补贴	493.71
[30103]奖金	408.70
[30107]绩效工资	297.1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1.9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75.98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4
[30113]住房公积金	167.49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7.4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63.87
[30201]办公费	16.66
[30202]印刷费	0.40
[30204]手续费	1.51
[30205]水费	2.20
[30206]电费	6.80
[30207]邮电费	7.94
[30209]物业管理费	23.66
[30213]维修（护）费	2.20
[30217]公务接待费	1.28
[30227]委托业务费	4.12
[30228]工会经费	16.24
[30229]福利费	50.42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5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2.85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6.08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632.58
[30301]离休费	746.31
[30302]退休费	29,651.64
[30305]生活补助	6,167.03
[30309]奖励金	4.68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92
[310]资本性支出	3.35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3.35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8,471.6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940.45
[30202]印刷费	10.00
[30205]水费	1.60
[30206]电费	3.20
[30207]邮电费	1.00
[30209]物业管理费	35.00
[30211]差旅费	4.00
[30215]会议费	7.40
[30216]培训费	20.50
[30226]劳务费	100.5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6.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51.2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521.85
[30305]生活补助	16,642.10
[30307]医疗费补助	39.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0.75
[310]资本性支出	9.3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9.3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45.75	145.75	0.00	0.00
“三公”经费	32.78	32.78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1.50	31.5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50	31.5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28	1.28	0.00	0.00

注：本表统计本年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8,847.13	38,847.13	38,847.13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越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6,789.39	6,789.39	6,789.39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594.64	594.64	594.64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37	60.37	60.37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32.57	6,132.57	6,132.57	0.00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1.80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越秀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休养所	4,667.23	4,667.23	4,667.23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82.71	282.71	282.71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24	48.24	48.24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36.29	4,336.29	4,336.29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越秀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二休养所	12,492.73	12,492.73	12,492.73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59.96	259.96	259.96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84	66.84	66.84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165.93	12,165.93	12,165.93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越秀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休养所	6,568.19	6,568.19	6,568.19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89.95	189.95	189.95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52	26.52	26.52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51.72	6,351.72	6,351.72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越秀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五休养所	5,258.05	5,258.05	5,258.05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89.45	189.45	189.45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36	32.36	32.36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36.24	5,036.24	5,036.24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越秀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广州市越秀区退役军人权益维护中心）	248.02	248.02	248.02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22.01	222.01	222.01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18	16.18	16.18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3	9.83	9.83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越秀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服务保障中心	2,823.52	2,823.52	2,823.52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08.62	208.62	208.6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5	13.35	13.35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00.00	2,600.00	2,600.00	0.00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1.55	1.55	1.55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0,364.36	18,471.60	18,471.60	0.00	0.00	0.00	1,892.76	
广州市越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9,936.58	18,046.82	18,046.82	0.00	0.00	0.00	1,889.76	
抚恤补助专项经费	3,935.93	3,935.93	3,935.93	0.00	0.00	0.00	0.00	抚恤优待实行国家和社会相结合，保障抚恤优待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相适应，保障抚恤优待对象的生活不低于当地的平均生活水平，按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抚恤（医疗、生活）补助和保障优抚对象待遇等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节日慰问金	606.00	606.00	606.00	0.00	0.00	0.00	0.00	抚恤优待实行国家和社会相结合，保障抚恤优待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相适应，保障抚恤优待对象的生活不低于当地的平均生活水平，按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抚恤慰问金等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75.00	75.00	7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对优抚对象参保缴费、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有效解决优抚对象医疗困难。
拥军优属经费	120.00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走访慰问军队，军队联络工作及创建双拥模范区经费，促进越秀区双拥创建和军民共建。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退伍军人安置经费	4,200.00	4,200.00	4,20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当年度退役士兵接收安置工作，将当年选择自主就业的退役士兵纳入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发放范围；发放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待安置期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和生活补助、短期技能培训生活补助、退役士兵适应性培训和招聘会（含符合政府安排工作的退役士兵）、退役士兵社保补缴经费；发放自谋职业灵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积极推动提升退役军人就业创业能力，加大退役军人就业支持力度，优化退役军人创业环境，促进退役军人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创业，更好实现自身价值，助推经济社会发展，服务国防和军队建设。
社会化管理退休军转干部生活财政补贴	1,040.00	1,040.00	1,040.00	0.00	0.00	0.00	0.00	发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贴、医疗补贴、节日慰问和组织体检，体现党和国家对企业军转干部的关心重视，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编外人员聘用经费	25.50	25.50	25.50	0.00	0.00	0.00	0.00	编外人员聘用落实编外人员生活待遇，保障机构日常有序和退役军人服务工作进行，
退役军人服务运行经费	20.74	20.74	20.74	0.00	0.00	0.00	0.00	紧密联系退役军人思想和工作实际，优化退役军人服务体系“七大工程”，推行“1923”工作法，擦亮“越传承”品牌，推动越秀退役军人和双拥工作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一步，按部门工作计划综合统筹，为辖区内退役军人提供优质的服务。
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经费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越秀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经费，宣传退役军人先进人物事迹，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权益维护转移支付项目经费（2025）	5,888.01	5,888.01	5,888.01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发放我市部分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待遇，体现对部分生活困难企业军转干部的关怀。
就业创业转移支付项目经费（2025）	800.00	800.00	80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年度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发放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优抚褒扬转移支付项目经费（2025）	1,009.07	1,009.07	1,009.07	0.00	0.00	0.00	0.00	抚恤优待实行国家和社会相结合，保障抚恤优待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相适应，保障抚恤优待对象的生活不低于当地的平均生活水平，按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抚恤（医疗、生活）补助、慰问金等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退役军人社保经费（社保专户结存历年资金）	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00	做好越秀区退役军人社保接续工作，有效保障退役军人待遇。
自主择业干部工作经费	20.58	20.58	20.58	0.00	0.00	0.00	0.00	做好自主择业干部管理服务 work，提高自主择业干部幸福感。
中央财政提前下达2024年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	23.59	0.00	0.00	0.00	0.00	0.00	23.59	相关信息无需在此填写。
2024年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	7.54	0.00	0.00	0.00	0.00	0.00	7.54	相关信息无需在此填写。
2024年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第二批）-机构用房经费	1,6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30.00	相关信息无需在此填写。
2024年中央财政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逐月提标、自主管理服务经费	5.23	0.00	0.00	0.00	0.00	0.00	5.23	相关信息无需在此填写。
2024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第四批）-越秀区	73.40	0.00	0.00	0.00	0.00	0.00	73.40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有效保障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体现对该群体的社会尊崇。
享受定期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价格临时补贴(2025)	105.58	105.58	105.58	0.00	0.00	0.00	0.00	通过落实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联动机制，及时足额发放价格临时补贴，实现保障优抚对象基本生活，兜底基本民生的目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教育培训经费	144.00	144.00	144.00	0.00	0.00	0.00	0.00	符合政策的退役军人享受中等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高职院校、成人和普通高等教育、复学等资助所需专项资金。切实加强退役士兵教育培训工作，提高退役士兵就业能力。
退役士兵教育培训补助转移支付经费(2025)	36.00	36.00	36.00	0.00	0.00	0.00	0.00	对符合发放条件的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发放教育培训补助，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军人教育培训政策有效落实。
购置经费（AK）	8.40	8.40	8.40	0.00	0.00	0.00	0.00	台式计算机11台*6000元=6.6万元，便携式计算机3台*6000元=1.8万，合计8.4万元。
广州市越秀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休养所	68.85	68.85	68.85	0.00	0.00	0.00	0.00	
编外人员聘用经费	22.00	22.00	22.00	0.00	0.00	0.00	0.00	聘请已列入编外人员数据系统的编外人员，辅助开展机构服务管理事务工作，保障机构工作正常运行。
军休服务管理处转移支付项目经费（2025）	23.98	23.98	23.98	0.00	0.00	0.00	0.00	通过落实好军休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在重大节日对军休干部进行慰问，开展丰富多彩的军休干部文体活动，促进了军休队伍的和谐与稳定。
军休老干部节日慰问活动费（2025）	22.88	22.88	22.88	0.00	0.00	0.00	0.00	全面落实军队移交地方服务管理的离退休老干部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提升服务管理水平；军休干部满意度达到98%以上，增强军休干部的荣誉感、归属感和获得感，取得一定的社会效益。
广州市越秀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二休养所	139.08	139.08	139.08	0.00	0.00	0.00	0.00	
编外人员聘用经费	14.50	14.50	14.50	0.00	0.00	0.00	0.00	为落实军休干部政治生活待遇，促进保障机构运行正常运作，提高军休干部生活质量。
军休服务管理处转移支付项目经费（2025）	61.69	61.69	61.69	0.00	0.00	0.00	0.00	通过落实好军休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在重大节日对军休干部进行慰问，开展丰富多彩的军休干部文体活动，促进了军休队伍的和谐与稳定。
军休老干部节日慰问活动费（2025）	62.89	62.89	62.89	0.00	0.00	0.00	0.00	通过落实好军休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在重大节日对军休干部进行慰问，开展丰富多彩的军休干部文体活动，促进了军休队伍的和谐与稳定。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广州市越秀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休养所	72.10	72.10	72.10	0.00	0.00	0.00	0.00	
编外人员聘用经费	5.50	5.50	5.50	0.00	0.00	0.00	0.00	保障机构正常运行，提高老干部满意度，使军休干部受到社会尊崇，获得幸福感，荣誉感，服务对象满意度≥98%
军休服务管理处转移支付项目经费	33.35	33.35	33.35	0.00	0.00	0.00	0.00	开展慰问活动，使军休干部受到社会尊崇，获得幸福感，荣誉感，服务对象满意度≥98%
军休老干部节日慰问活动费	33.25	33.25	33.25	0.00	0.00	0.00	0.00	开展慰问活动，使军休干部受到社会尊崇，获得幸福感，荣誉感，服务对象满意度≥98%
广州市越秀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五休养所	54.75	54.75	54.75	0.00	0.00	0.00	0.00	
军休服务管理处转移支付项目经费（2025）	27.38	27.38	27.38	0.00	0.00	0.00	0.00	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行，落实军休干部政治生活待遇，开展慰问活动，使军休干部受到社会尊崇，获得幸福感，荣誉感。
军休老干部节日慰问活动费（2025）	27.38	27.38	27.38	0.00	0.00	0.00	0.00	全面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遇，开展慰问活动，使军休干部受到社会尊崇，获得幸福感，荣誉感，服务对象满意度≥98%
广州市越秀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广州市越秀区退役军人权益维护中心）	33.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3.00	
工作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用于优化服务中心接待大厅办公环境，提升服务能力和办事效率，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项目大赛奖励经费（基本户结余）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	优化信息化配置，为举办红棉老兵志愿活动等提供设备支持
广州市越秀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服务保障中心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退役军人服务运行经费 (军休中心)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的指导下，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紧密联系退役军人思想和工作实际，优化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实施“七大工程”，推行“1923”工作法，擦亮“越传承”品牌，推动越秀退役军人和双拥工作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一步，按部门工作计划综合统筹，为辖区退役军人提供全面服务，建立越秀区退役军人服务体制。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59,211.5万元，比上年减少1,737.3万元，下降2.9%，主要原因是2024年结转经费比上年减少（中央经费结转部分）；支出预算59,211.5万元，比上年减少1,737.3万元，下降2.9%，主要原因是2024年结转经费比上年减少（中央经费结转部分）。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2.78万元，比上年减少17.78万元，下降35.2%，主要原因是2024年“三公”经费含公务用车购置16.70万元，本年度预算不含公务用车购置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1.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16.7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1.5万元，比上年减少1万元。）比上年减少17.7万元，下降36%，主要原因是2024年“三公”经费含公务用车购置16.70万元，本年度预算不含公务用车购置经费；公务接待费1.28万元，比上年减少0.08万元，下降5.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待接费预算。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45.75万元，比上年减少25.22万元，下降14.8%，主要原因是局机关与下属军休中心合署办公，按使用面积和使用量分担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等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430.41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8.43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411.98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2月28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7,503.5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5,307平方米，车辆13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8.4万元，主要是2025年信创设备更换30%,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抚恤补助专项经费（含上级转移支付项目资金）	4945.00	抚恤优待实行国家和社会相结合，保障抚恤优待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相适应，保障抚恤优待对象的生活不低于当地的平均生活水平，按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抚恤（医疗、生活）补助和保障优抚对象待遇等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注：预算数单位为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